

中国地球物理学会文件

球会字（2012）第 16 号

关于中国地球物理学会会员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拓宽为会员服务范围，加强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进一步探索职称评定的社会化机制，经中国地球物理学会常务理事会通过，决定在试行的基础上继续展开地球物理学科职称评审工作，结合我会会员专业技术队伍建设的实际情况，本次职称评审以科学发展观和科学人才观为指导，以能力和业绩为依据，注重真才实学和贡献，旨在同行认可、社会认可。为做好我会 2012 年职称评审工作，现将 2012 年度中国地球物理学会职称评审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范围

1、申报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应承担过国家或地方重大科技、工程项目和课题研究工作，具有在技术上对重大工程项目或重要科研课题进行全面组织、综合管理的业绩，或是国内某专业（行业）领域的技术带头人，从事在技术上处于国内外先进水平或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专业技术工作；

2、申报人需具有三年以上会员资格，并按时缴纳会费。

二、申报时间

1、可随时申报。

2、根据申报材料内容，确定考核、面试和答辩具体时间，一般一年评审一次，届时将发出通知。

3、评审专家委员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者，由学会授予任职资格证书。

三、具体申报办法、评审条件及任职资格评审表，地球物理研究系列请参阅附件1，地球物理工程技术系列请参阅附件2，评审表可从学会网站下载，中国地球物理学会网址：www.cgs.org.cn。请申报人员根据本人所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选择专业，按要求填写个人资料，并按附件要求准备材料，评审表与附件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一份用挂号信邮寄至中国地球物理学会，同时将电子版发至学会办公室，并按规定缴纳评审费1000元。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敏

联系电话：010-82998257

传 真：010-82998257

E-mail: cgs60y@163.com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9号

中国地球物理学会（请注明职称推荐材料）

邮 编：100029

查询电话：010-82998257

附件：1、地球物理研究系列评审条件及评审表；

2、地球物理工程技术系列职称评审条件及评审表。



主题词： 会员 评审 职称 通知

主 送： 主要支持单位 支持单位 地方学会 分支机构 单位会员

中国地球物理学会办公室 2012年6月25日印发